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OUGANG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 首 佳 科 技 製 造 有 限 公 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

### 轉換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首佳科技製造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一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有關根據特定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和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轉換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收到認購人發出有關行使可換股債券附帶的轉換權的轉換通知，以按換股價為每股換股股份港幣0.33元轉換本金額為港幣24,000,000元之可換股債券（「該轉換」）。因此，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七日，已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向認購人分配及發行72,727,272股換股股份（佔緊接該轉換前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83%，及經發行換股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69%）。

換股股份應在各方面與於發行日期已發行之其他股份及彼此之間享有同等權益且附帶相同權利（包括享有股息之權利）。緊接該轉換後，可換股債券的合計未償還本金總額將降至港幣126,000,000元。

由於該轉換能進一步 (i) 提升及鞏固本公司的流動資金、資本基礎及財務狀況；(ii) 減輕可換股債券的財務費用；及(iii) 反映了首鋼基金對本集團長期業務發展的信心及承諾，這將有利於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發展，故董事會歡迎認購人的決定，並認為該轉換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緊接該轉換及發行換股股份前及緊隨該轉換及發行換股股份後之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緊接該轉換及 發行換股股份前		緊接該轉換及 發行換股股份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首鋼集團及其受控法團 (附註1)	906,719,179	47.76	979,446,451	49.68
Bekaert Combustion Technology B.V.	250,000,000	13.17	250,000,000	12.68
公眾股東	741,933,377	39.07	741,933,377	37.64
<b>總計</b>	<b>1,898,652,556</b>	<b>100.00</b>	<b>1,971,379,828</b>	<b>100.00</b>

附註：

1. 首鋼集團為首控香港的最終控股公司，由於Fair Union Holdings Limited (「Fair Union」) 為首控香港之全資附屬公司，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Fair Union所持有之894,349,17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首鋼集團為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30)(「首長四方」)之最終控股公司，首鋼集團被視為於琴台管理有限公司(為首長四方之附屬公司)所持有之12,37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緊接該轉換及發行換股股份後，由於京西控股乃首鋼基金之全資附屬公司，而首鋼基金乃首鋼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首鋼集團被視為於京西控股所持有之72,727,272股換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承董事會命  
首佳科技製造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  
蘇凡榮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蘇凡榮先生(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葉芊先生(執行董事)、李金平先生(執行董事)、Adam Touhig先生(非執行董事)、葉健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耀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馮耀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